

台灣護理學會

護理人員於社區衛生護理之立場聲明

106.08.14 專業團體共識會議修訂
106.11.11 第 31 屆第 14 次理事會暨第 13 次監事會聯席會會議修訂

緣起：

隨著少子女化與高齡化、慢性病與不良健康生活型態的盛行以及新興傳染病的防疫需求，護理人員在社區、學校、職場、醫療機構等場域，提供民眾健康的需求快速增加，推展整體性社區衛生護理工作更形重要。社區衛生護理主要是以民眾健康為中心，建立夥伴關係，共同合作與開發資源，提供個人、家庭以及群體對健康促進、保健、康復、教育、研究以及管理之系統性與整體性護理。因應全球經濟環境變化、醫療照護成本緊縮、社區醫療化與市場化，社區衛生護理工作面臨極大挑戰，社區衛生護理人員亟需提升專業形象與功能，以確保社區各場域之群體獲得前瞻性與高品質之社區衛生護理照護。

【護理、社區專業團體共同聲明】

護理專業團體、政府相關機關、護理校院應確保公共衛生、學校衛生、職業衛生以及醫療院所等場域之社區衛生護理人員朝向下列目標共同努力：

1. 全面提升具備學士學位及護理師資格。
2. 強化社區衛生護理各場域之民眾健康，承擔教育、研究以及管理的責任。
3. 推動社區衛生護理為進階的護理專業。
4. 加強學校教育、在職教育和專業認證，落實社區進階專業人才培育。
5. 倡議社區衛生護理相關法規，保障合理的職級、薪資與相關權益。

聲明人：

台灣護理學會	王桂芸理事長
中華民國學校衛生護理學會	牛玉珍理事長
台灣社區衛生護理學會	陳靜敏理事長
台灣基督長老教會馬偕醫療財團法人台東馬偕紀念醫院護理部	王桂英主任
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花蓮慈濟醫院護理部	章淑娟主任
屏東縣護理師公會	賈佩芳理事長
高雄榮民總醫院護理部	顧艷秋主任
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護理部	胡文郁主任
童綜合醫療社團法人童綜合醫院護理部	黃瑞芬主任
彰化基督教醫療財團法人彰化基督教醫院護理部	張淑真主任
臺灣職業衛生護理暨教育學會	蕭淑銖理事長
聯新國際醫療集團壠新醫院護理部	謝美慧部長